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24030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专项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8,589,843.18 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8,574,911.2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295,103,547.33 元，资本公积为 607,925,894.48 元，盈余公积为 44,393,833.31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48,070,535.57 元，资本公积为 675,753,512.82 元，盈余公积 44,393,833.31 元。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需求、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持续进行创新研发投入，2022 年度、2023 年度累计研发投入约 5.01 亿元，不会因未分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

本预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2023 年度，公司实现了创新里程碑的突破，首个抗新冠创新药泰中定获批上市实现商业化。此外，乙肝治疗药物 GST-HG141 已完成临床 II 期计划例数入组，GST-HG131 开启临床 IIa 期研究工作，其他创新药管线正稳步有序推进中。截止目前，公司已形成创新药产品管线梯队，已获批商业化 1 个，临床 II 期 2

个，临床 I 期 3 个。

鉴于 2023 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的实际情况，结合前期研发投入消耗了大量运营资金、创新药泰中定前期销售推广尚需运营资金保障，且随着上述在研 5 款创新药物临床研发的持续推进，特别是临床治愈乙肝创新药 GST-HG141、GST-HG131 研发的深入推进，预计将在 2024 年下半年开展临床 II 期研究总结，并为 III 期注册性临床做准备。因此，为保证后续经营及研发资金需求，降低财务成本，加快战略转型规划落地，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中长期效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继续开拓业务和推进实施向创新药企业转型的发展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乙肝治疗全球创新药 GST-HG141、GST-HG131、GST-HG121 的临床试验、新型 c-Met 肿瘤靶向药物 GST-HG161、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及肝纤维化治疗新药 GST-HG151 等。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